

# 西班牙突破性起诉江泽民等法网难逃

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做出突破性裁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等5名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法院通知书内容表示，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20年的徒刑，及须支付受害人索赔金。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抗辩期，若无异议，法庭将对其发出国际逮捕令。

几位海内外学者、法律专家就此接受大纪元采访时分别表示，西班牙法庭冲破中共的压力和阻力，做出起诉裁定，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事件，昭示着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首，将受到法律的制裁。这项裁定也警醒、鼓舞大陆司法界回归司法公正，不再沦为协助中共迫害的工具。据悉，在西班牙法庭做出这项裁决后，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抗辩期，在过了此期限后，被告若进入任何一个与西班牙有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西班牙可依法将被告引渡到西班牙国内。这项裁决是根据“普遍管辖原则”(Universal Jurisdiction) 法条；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本法允许各国民法院审判违反人权的群体灭绝罪罪犯。



(明慧记者报道)为期四天的维也纳国际书展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至十五日在维也纳展览厅举行，奥地利法轮大法学会展出了法轮功书籍。此次书展吸引了近三万书籍和文学爱好者。法轮功学员在展览会期间作了五套功法演示，并介绍了什么是法轮功。

**法轮功书籍在维也纳国际书展展出**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八年九月国家体育总局抽样调查 12553 名法轮功学员，祛病健身总有效率高达 97.9%。平均每人每年节约医药费 1700 多元，每年共节约医药费 2100 多万元。九八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于年底向中共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一百一十多个国家，获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信函三千多项。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转法轮》已译成三十多种文字，成为世界上流行最广的书籍之一。

许多观展人士前来了解法轮功，并购买了法轮功书籍。也有很多人知道了法轮功在中国受迫害的真相。◇

# 甫充之春

第4期 2009年12月18日

此案的发展有两种可能，一种是被告不应诉，那么缺席审判，判决将更快，对被告后果严重。另一种可能是被告应诉，那么将是国际司法上的一场大戏，越演越烈，国际媒体将争相报导，聚焦中共及邪恶头子们残酷迫害法轮功的暴行。如此，也许在法庭判决前，被告就已在道义和民意舆论上全盘皆输。下面的发展，将是非常有看点的重大国际案件。和西班牙有引渡条约的国家非常多，一旦被裁定，那么就形成全球正义之网，让邪恶之首无所遁形。

对于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这已经是全球第18个国家、第19起法轮功学员对其提告的案件，并且是第一起将被告罪责迈入刑事实质审理阶段的诉讼案。目前江泽民以非国家元首，不具任何豁免权，并且中国与西班牙于2006年签订引渡条约，西班牙诉江案将对中共高层造成难以回避的强大压力。

**【本案背景介绍】：**被告江泽民1999年7月一手挑起了针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建立了凌驾于法律之上的、专职迫害法轮功的机构“610”办公室。对法轮功学员实行“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的群体灭绝性迫害。对法轮功学员施以上百种酷刑，甚至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谋取暴利。至今至少有6000人被非法判刑，超过10万人被非法劳教。已知有3341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至2009年12月）。

而在残酷迫害下，法轮功学员一直坚持和平理性反迫害，并呼唤良知和司法公正。02年至今，法轮功学员在全球30个城市和地区，发起50多个控告江泽民及其他主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的刑事和民事诉讼，被称为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 四川南部县农妇龚素琼又遭绑架迫害

(明慧通讯员四川报导)四川省南充市南部县大王镇五村四社(黄莲树村)40多岁的农妇龚素琼,在修炼法轮功前争强好胜、病魔缠身;修炼法轮功后道德升华、身心健康。如今为了争取一个自由的炼功环境,让被中共谎言蒙蔽的人明白真相,又身陷囹圄。

只要被抓进中共的监狱,就意味着精神上和肉体上的双重折磨。迫害十年来,被中共迫害致死的有名有姓被报道出来的法轮功学员就有3341人,而实际数据远不止这些。我们本地就有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张照洪被迫害致死。很多人想不通一个问题:那些炼法轮功的人在如此残酷的迫害下为什么还要如此坚持?我们对比一下龚素琼修炼前后身心的变化,你或许就能理解了。

龚素琼修炼前是一个非常要强的女人,什么都不甘落人后。可不幸的是龚素琼生来就有病,加之公婆又认为她是百家门上进来的,所以对她也不怎么好,矛盾差点达到断绝关系的地步。在这种情况下,她要强的性格使她只能把苦水一个人往肚里咽。为了不让别人把自己看成是个药罐子,看病、吃药她都背着人。有一次去看病,医生问她哪儿有病,她竟“哇”的一声哭出声来,因为她也说不清楚到底是哪儿有病,好象是哪儿都有病。晚上睡觉从来睡不暖和,从上床到起床,浑身都是冰凉的。只要听说哪种药好,她就要买来吃,可是别人吃了起作用,她吃了就是不起作用。求神拜佛、烧香叩头的事也没少做,可依旧是一身的病。她不知自己为何如此苦命,便找算命先生,算命先生说她45岁就要瘫痪,这对她的打击可不小,一下失去了生活下去的勇气,既然活着对自己来说是如此的苦不堪言,何不了断此生,以求解脱。她产生了轻生的念头。

一次偶然的机会,她接触了法轮功,一口气读完《转法轮》后,她觉得这书写的太好了,把她一生的疑问都给解答了。于是马上进城找炼功点,要学法轮功。就这样,龚素琼走进了修炼。

一入修炼的门,她的人生就开始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法轮功的宗旨是“真、善、忍”,最表面的意思就是要做到“真诚、善良、忍让”,要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要做一个道德高尚的人。对于龚素琼来说,首先就是要求自己做一个孝媳、贤妻、良母。因为她丈夫在婆家是老大,她摒弃前嫌,带头给公婆拿钱拿粮,孝敬老人。随着她心性的提高,身体也开始发生变化,以前一身的病也不翼而飞了,三十多年的药罐子终于甩掉了,龚素琼第一次体会到了什么叫无病一身轻。

1999年7.20以后,铺天盖地污蔑法轮功的谣言充斥着中国的电台、电视台、和所有报刊杂志,谣言毒害着绝大多数中国人,被刻意煽动的仇恨,使人感觉仿佛是文革再现。在迫害的初期,大王镇就是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地方之一。由于到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龚素琼首当其冲被迫害最厉害。她自己几次身陷牢狱,丈夫被大王镇治安室的人打瘫在床上,家里经常受到骚扰,白天晚上都有人监视。

那年暑假,红色恐怖到了什么程度?龚素琼家附近几家都没人敢在家里住了,怕受株连。白天晚上两个孩子(当时大儿子16岁,小儿子11岁)都躲在楼上不敢下楼,瞅着下面没人的时候,就赶紧下楼自己草草煮点饭吃,又赶紧上楼,还要把梯子藏起来。

龚素琼的婆家也是人人受株连,弟媳蒲某某被逼迫着顶笼床游街。受此恐吓和羞辱,致使弟媳蒲某某仇视法轮功,说了很多污秽难听的话,在无知中又造下了诽谤佛法的大罪,第二年出门打工,右手四个手指被机器轧断。蒲某某的悲剧,有她自己的原因,那就是在淫威下不能守住自己的良知,但逼迫人出卖良知的中共更是罪不容恕。因为在它的淫威之下,有多少人不敢、也不愿了解法轮功真相。

看着那么多人被中共的谎言毒害,出于修炼人的慈悲,龚素琼怎能只顾自己舒适的活着。2009年10月21日上午,龚素琼在老观乡三大队小学附近发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世人构陷举报,遭大桥派出所绑架。

在未经任何法律程序的情况下,被告之劳教一年,至今还被非法关押在县看守所。家属送去的衣服、裤子上的拉链、扣子全都被看守所的警察扯了,致使衣服裤子根本就无法穿。而在老观乡,不知是谁散布的谣言,说法轮功打毒针,现在很多当地农民都认为龚素琼是因为打毒针被抓的。其实明白真相的人都知道,法轮功是信奉神佛,做好人与人为善的,相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怎么可能去做这种害人害己的事呢!

我们真心希望,各位乡亲都能了解真相,勿受中共谎言的毒害,都能家庭和睦、身心健康。◇

## 四川省南充市大法弟子徐盛兰被非法关押

南充市大法弟子徐盛兰,女,68岁,2009年9月在南充市云溪镇讲述法轮功真相时遭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南充市看守所至今。

徐盛兰,是南充长城厂退休职工,住在该厂职工宿舍。

修炼大法后老人身体健康,乐于助人,抱着善念总希望人们不再受中共谎言毒害,有个美好未来,因此平时向人们讲述大法的美好和大法弟子遭受迫害的事实。

请父老乡亲,伸出正义之手制止迫害法轮功弟子。

不需你多少时间,只要你握好机缘,  
天象大变中共灭,退党团队保平安;  
不需你投入资源,只要你拥有善念,  
善待法轮功一念,天赐善良福无限。